

图木舒克经开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规划 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 图木舒克经开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规划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 B3S[2025]137 号-001

甲方（采购人）： 图木舒克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成交人）：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图木舒克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通过 新疆兴图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活动，经 评审小组 评定，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图木舒克经开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规划服务采购项目；

1.2.2 服务内容：结合图木舒克经开区实际，围绕产业基础研究、产业发展路径、产业实施策略等方面进行编制《图木舒克经济技术开发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规划》。规划年限：2026-2030 年。；

1.2.3 服务质量：成果通过行业专家评审。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56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伍拾陆万元整）。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项目管理费	20000.00
2	数据资料费	30000.00
3	规划报告	320000.00

4	专家咨询费	20000.00
5	调研费	80000.00
6	项目论证费	60000.00
7	增值税	31800.00
8	总计	561800.00
最终报价		560000.00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① 甲方在双方签订本协议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 向乙方支付首期款, 即合同总额的 30%, 即 ¥168000.00 元 (大写: 壹拾陆万捌仟元整)。

② 项目初稿提交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即 ¥224000.00 元 (大写: 贰拾贰万肆仟元整)。

③ 经双方确认, 项目正式文本定稿完成交与甲方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尾款, 即合同总额的 30%, 即 ¥168000.00 元 (大写: 壹拾陆万捌仟元整)。

1.4.2 发票开具方式: 乙方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发票(6%增值税专用发票)。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

1.5.2 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1.5.3 服务方式: 提交《图木舒克经济技术开发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规划》。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 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1% 计算, 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 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1% 计算, 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 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

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 / 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原告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

图木舒克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朱江明

时间：2025 年 4 月 日

乙方：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张瑜

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图木舒克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590033973497016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木舒克市前海西街 27 号

账号：30785201040022779

行号：103895278521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图木舒克支行

乙方账户信息：

公司开户名：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银行账号：600306508

公司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泾支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310114770237493G

地址：上海北京西路 1320 号 3 号楼

银行行号：305290002560